

证券代码：832982

证券简称：锦波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5-033

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6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汤莉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过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公司已编制完成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

台 (<https://www.bse.cn>) 披露的《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, 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, 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, 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, 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, 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,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拟定《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s://www.bse.cn>) 披露的《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保证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, 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约束机制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《山

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相应地拟定了激励对象名单。

经核查，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定的激励对象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票期权授予协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针对公司实施的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，公司拟与激励对象签署《2025

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》。本协议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
通过后与最终确定的获授激励对象签署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